和静县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系统维修、技改

改造要求：满足生态环境保护部门要求，预算价格包含系统采购，安装，验收，检测，场地施工（若有）等此项目达到使用要求，验收合格（生态环境保护部门）的所有费用。

主要内容：

1.废气治理系统一套，包含活性炭废气治理设备，排气筒、5.5kw风机、废气收集管道（耐腐蚀）1组；

2.污水处理站新建12m³混凝土污泥暂存池1座，配套管道开挖及建设（含保温及电伴热系统）；

3.污水站总配电柜更换，所有电路管道开挖及更换；污水处理站各各单元填料更换；曝气系统和消毒系统改造；排污标识及流程图按规定补充；增设硝化液回流泵+污泥回流泵及其管道开挖、更换（含保温及电伴热系统）；以上电缆需符合国家标准及医院要求。供应商需上传污水处理站施工方案（详细说明依据、方案流程及预算清单）。

4.质保期1年，工期30天，对污水处理站现场存在的问题提供建议和解决方案。

供应商要求：

1.公司注册地址或售后服务场所在巴州范围内，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房屋租赁合同。遇设备突发状况，2h到达现场处理处置。

2.项目详细参数、规格要求较多，需进行现场踏勘，踏勘时提供营业执照、法人授权委托书等相关证明。（施工方案需明确踏勘过程中甲方要求的具体内容，各类设备、配件的参数、规格需大于等于甲方要求，方案中缺失设备、配件的参数、规格，报价按无效处理）

3.至少提供医疗废水处理、废气治理各3项以上施工业绩，以证明公司组织施工能力。

4.项目负责人及2名以上主要施工人员必须为本公司的正式员工，并上传社保缴纳证明，并持有环境工程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。